

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2月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太平恒兴纯债
基金主代码	01405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2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3242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1年11月26日至2021年12月7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年12月8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403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 500, 001, 085. 9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0. 0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 500, 001, 085. 95
	利息结转的份额	0. 02
	合计	2, 500, 001, 085. 97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含利息折份额）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含利息折份额）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年12月8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 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

(3) 本基金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

(2)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不超过3个月时间内开始办理。本基金管理人将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3) 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生效，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可到销售机构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服热线（021-61560999、4000288699）或公司网站 www.taipingfund.com.cn 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4)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9日